公司代码:603569　　公司简称:长久物流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9,565,480.57元,2024年底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751,344,957.9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3,507,25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175,362.55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7.93%。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久物流	603569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闫超	王汉萍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北京市朝阳区石各庄路99号长久物流
电话	010-57355969	010-57355969
电子信箱	yanchao@changjiulogistics.com	wanghanze@changjiulogistics.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为汽车行业提供综合物流解决方案的现代服务企业,服务主体为汽车制造企业,核心业务领域属于汽车物流行业。依据国家质检总局与国家标准委员会联合发布的《物流企业分类与评估指标》(GB/T19680),物流企业按业务类型划分为运输型、仓储型和综合服务型三类,公司凭借多元化服务体系,被界定为综合服务型汽车物流企业。同时,根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公示的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类别为道路运输业(G54)。

(二)汽车产销均保持稳步增长

Global Data数据显示,2024年全球汽车销量约8900万辆,同比2023年增长2.1%。同期,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表明,国内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3128.2万辆和3143.6万辆,同比增幅为3.7%和4.5%,连续16年蝉联全球产销规模首位。值得关注的是,中国于人汽车保有量仅约251辆,与发达国家600-800辆的水平存在显著差距,这一现状反而印证了中国汽车市场具备强劲的需求增长潜力。

2024年,中国汽车产业在“内卷”与“外拓”中呈现出“量稳质升”的特征,全年产销量分别为3128.2万辆和3143.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7%和4.5%。2004-2024年中国汽车销量统计数据如下: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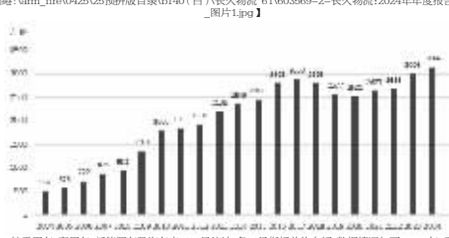

按乘用车、商用车、新能源车及汽车出口口径统计,各口径指标总体向好,数据情况如下:2024年,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747.7万辆和2756.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2%和5.8%。

图2:2022年-2024年国内乘用车销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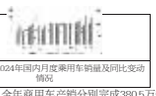

图3:2022年-2024年国内月度乘用车销量及同比变动情况

2024年,受终端市场换车需求下滑影响,商用车市场表现偏弱。全年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380.5万辆和387.3万辆,同比下降5.8%和3.9%。

图4:2022年-2024年国内商用车销量情况

图5:2022年-2024年国内月度商用车销量及同比变化情况

2024年,新能源车产销分别完成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市场占有率达到40.9%,较2023年提高9.3个百分点,延续增长势头。

图6:2022年-2024年国内新能源车销量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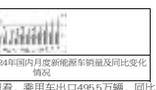

图7:2022年-2024年国内月度新能源车销量及同比变化情况

2024年中国全年出口汽车585.9万辆,同比增长19.3%。从车型看,乘用车出口496.5万辆,同比增长19.7%;商用车出口90.4万辆,同比增长17.5%。从能源类型来看,传统燃料汽车出口457.4万辆,同比增长23.5%;新能源汽车出口128.4万辆,同比增长6.7%。纯电动汽车出口98.7万辆,同比下降10.4%;插混汽车出口29.7万辆,同比增长1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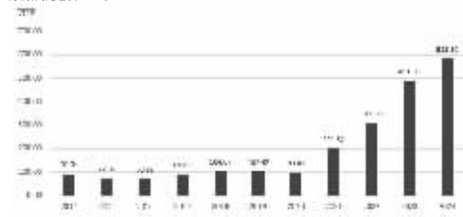

图8:2014年-2024年我国汽车出口量及同比变化情况

中汽协预测报告显示,2025年中国汽车市场总销量预计达3290万辆,同比增长约4.7%。细分来看,乘用车销量预计为2890万辆,商用车销量预计400万辆,新能源汽车销量则有望突破1600万辆。

(三)物流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迈进

2024年,中国物流行业在政策引导、市场需求与技术革新的共同驱动下,从粗放式发展阶段迈入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数据显示,2024年我国社会物流总费用与GDP的比率为14.1%,较2023年下降0.3个百分点;以当年GDP规模测算,相当于节约物流成本超4000亿元。这一年,政策层面密集出台举措,重点围绕降本增效、智慧物流建设、绿色低碳转型及国际竞争力提升,为行业发展注入强劲动能。与此同时,市场在结构调整中持续扩容,新兴技术与产业深度融合创造新机遇,推动物流行业以更高效、智能的形态服务经济发展大局。

2024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多次强调“物流”工作,明确部署“降低物流成本行动”。同年发布的《关于做好2024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交通物流降本提质增效行动计划》等政策文件,均将“降本增效”作为核心目标,提出一系列举措:完善现代物流体系,推进物流枢纽建设,发展多式联运;加强信息数据共享,提升技术装备绿色化水平;重点推动交通物流在结构性、系统性、制度性、技术性、经营性等维度实现降本提质增效,加快发展智慧物流与绿色物流。

2024年,各种火箭古程型相继涌现,并在更加细分的行业展现了其应用价值。对于物流行业而言,自动驾驶、智能调度等技术日趋成熟,DeepSeek所展现的强大能力有望进一步加速L3级自动驾驶的商业化进程,人工智能结合电动化技术,或可成为物流技术胜降本的重要力量。

(四)储能市场迎来发展新机遇

2024年,“发展新型储能”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这一举措标志着新型储能正式纳入国家重点发展战略,引发能源领域广泛关注。

CNESA数据显示,2025年新型储能新增装机容量预计在40.8GW-51.9GW区间,平均值约45GW;到2030年,累计装机容量将达220GW,行业总产值有望突破3万亿元。

伴随新能源汽车产业高速发展,动力电池退役潮即将到来。中国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预测,2030年我国动力电池装机量将超1300GW,未来面临大规模集中退役的挑战与机遇。在此背景下,动力电池回收市场潜力巨大,其中梯次利用市场规模预计在2025年后进入快速增长期。

(一)主要业务布局

公司以整车物流运输服务为核心主业,在国内第三方汽车物流行业中占据重要地位。作为汽车供应链体系的关键环节,公司长期深耕整车物流领域,依托完善的运输网络与成熟的运营体系,持续为汽车生产厂商、经销商提供专业化、定制化的物流服务。当前,汽车整车运输仍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其业务稳定性与规模效应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面对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全球化的发展趋势,公司积极推进业务多元化战略,充分整合自身在物流领域的运营经验、资源及控股股东长久集团的产业资源,着力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在汽车产业链延伸方面,公司通过技术研发投入与市场资源整合,构建起储能产品、“光储充检放”一体化服务、危化品运输等新兴业务体系,逐步形成传统业务与创新业务协同发展的格局,以应对行业变革带来的挑战与机遇。

(二)经营模式

1、整车业务模式

整车业务构建了覆盖运输、仓储、社会车辆服务及网络货运的全链条物流服务体系。在整车运输环节,公司通过优化多式联运方案,整合公路、铁路、水路运输资源,实现商品车从生产厂商到经销商的高效转运,业务范围涵盖乘用车与商用车;整车仓储服务则依托自主研发的仓储管理系统,依托厂商生产计划与市场需求,提供车辆入库、存储、出库的全流程管理,保障库存车辆的高效周转;社会车辆物流聚焦二手车、电商平台车辆、高端定制车辆及私家车的运输需求,针对不同客户特点设计差异化服务方案,并延伸至装卸等衍生业务。此外,公司通过搭建网络平台道路货物运输系统,实现运力资源与运输需求的高效匹配,提升物流服务效率与资源利用率。

2、国际业务模式

国际业务以中欧班列、国际海运、国际公路及空运为运输载体,构建起覆盖全球重要市场的物流网络。公司为客户提供国际货物的整箱与拼箱运输、集货分拨、仓储管理、贸易代理及报关报检等一站式服务。在整车及零部件进出口业务方面,公司凭借专业的国际物流操作流程与稳定的运输资源,保障货物跨境运输的时效性与安全性;同时,针对化学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等多元化货物类型,制定符合国际运输标准的定制化方案。通过与国内外物流企业、港口、场站的深度合作,公司不断优化国际物流网络布局,提升全球供应链服务能力。

3、新能源业务模式

新能源业务围绕储能产品、危化品物流服务及“光储充检放”一体化三大方向展开。在储能产品领域,公司依托技术研发团队,开展户用储能、工商业储能系统的研发与生产,通过与上下游企业合作,提供从产品设计、制造到安装调试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在危化品物流服务方面,公司发挥自身在汽车物流领域的经验、资源优势,为动力电池厂商、退役动力电池需求方等提供运输、仓储管理、配送等服务,保障新能源产业链的高效运转;在“光储充检放”一体化业务中,公司利用汽车产业资源整合能力,开展光伏电站建设及储能电站业务,以期在光伏电站、储能、充电、检测、放电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站点,实现能源的高效利用与车辆服务的智能化升级。三大业务方向相互协同,推动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战略布局与可持续发展。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058,769,525.24	5,662,413,190.06	5,661,963,935.96	7.00	5,425,359,232.96	5,424,746,73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55,565,660.81	2,943,124,647.58	2,942,675,393.48	0.42	2,372,643,093.17	2,388,117,330.42
营业收入	4,174,896,667.10	3,783,501,084.06	3,783,014,633.31	10.34	3,958,660,146.39	3,957,605,74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65,480.57	70,344,286.81	70,393,296.16	13.11	15,172,167.52	17,967,06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214,181.77	78,707,789.68	87,938,330.68	10.81	22,615,827.03	22,615,827.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993,419.97	431,904,864.84	431,864,063.74	-1.83	31,059,330.63	33,998,289.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7	2.76	2.76	减少0.09个百分点	0.64	0.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2	0.12	8.33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8	0.18		0.05	0.0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02,782,756.92	920,877,170.22	1,086,637,330.35	1,264,699,40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08,077.49	37,657,790.82	8,606,723.25	18,392,88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84,796.73	36,618,878.59	11,865,893.35	22,144,61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05,918.74	46,301,279.24	79,916,011.69	256,270,210.3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2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7,84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0,200,000	371,240,533	61.51	0	质押	212,766,44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汇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璟尊越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200,000	30,200,000	5.00	0	无	0	其他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牧鑫鼎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21,114,000	3.50	0	无	0	其他
新疆新长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304,472	1.04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延春	0	4,588,644	0.7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万君	0	4,111,995	0.6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娜	1,606,700	1,606,70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佩红	30,400	1,113,100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晓	707,500	927,500	0.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彪	897,000	900,000	0.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长久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世大、李桂屏夫妇合计持有长久集团100%的股权,另外,谢世大持有新长汇63.21%的股权,谢世大之子谢新志为上海牧鑫的唯一控股股东,谢世大之子谢新蕾为上海汇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璟尊越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唯一控股股东,谢世大之子谢新蕾为上海汇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汇璟尊越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唯一控股股东,谢世大、李桂屏、谢新志、谢新蕾通过长久集团、新长汇、牧鑫鼎泰1号及汇璟尊越1号合计间接持有公司71.05%的股份,同时长久集团、新长汇、牧鑫鼎泰1号及汇璟尊越1号构成一致行动关系。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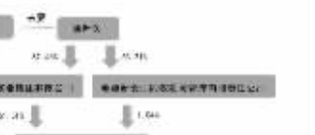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按篇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75亿元,同比增长10.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956.55万元,同比增长13.11%。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篇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3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956.55万元,2024年底公司母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751,344.50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3,507,251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0,175,362.55元(含税),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7.9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0,175,362.55	42,242,759.02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565,480.57	70,344,286.81	15,172,167.5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751,344,957.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2,418,121.5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5,027,311.6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2,418,121.57		
现金分红比例(%)	131.60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召开、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当前公司财务状况,能够保障股东的长期稳定回报并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同意该议案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4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财政部于2024年12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而进行的相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不再计入“销售费用”。因此,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损益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6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拟聘任期限:2025年度
- 拟聘任审计费用: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小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4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9人,注册会计师178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700人。

信永中和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9.96亿元。2023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4家,收费总额4.56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宋视财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0次。5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次、监督管理措施17次、自律监管措施10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宗承勇先生,200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4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8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张昆女士,199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尹明晨女士,201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5年拟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注:原签字注册会计师蒋晓岚女士因个人工作调动,2025年度将不再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三)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参考市场定价原则,综合考虑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及投入的工作量,公司及子公司拟支付信永中和2025年度审计费用预计总额135万元(其中,内控审计费用32万元),预计较上年审计费用同比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2025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审查了拟续聘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等材料,认可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认为其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

(二)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7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类别:股票、债券、基金、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产品、证券公司资管计划、期货及衍生品等
- 委托理财金额:拟不超过一年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久物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1.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理财产品。

2.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3.委托理财的方式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4.委托理财的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5.产品种类

为控制风险,投资产品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单笔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

6.决议有效期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公司对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较低风险的投资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控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

四、风险提示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均属于较低风险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及投资收益存在风险的可能性;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可能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4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利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阶段性委托理财,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短期委托理财,购买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8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4月25日,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久物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根据公司2025年财务预算,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计划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额度总计为53.25亿元,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票据、保函、法人透支、保理、项目贷款、并购贷款、融资租赁等,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金融机构最终批复的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提供授信的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附表内的银行、租赁、信托、证券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法人公司包括但不限于附表内的法人公司。

公司融资授信可能在在接受或提供担保的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给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吉林省长久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世大、李桂屏给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等形式,实际担保以金融机构授信批复为准。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实际情况,在授信额度内办理具体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3569　　股票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5-019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是否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为正常业务往来,对公司经营能力无不利影响,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5日,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谢世大、薄新泰、闫超、张振鹏回避表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等行业设计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也参照了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及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将回避对此议案的表决。

(二)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世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220.00	275.42	
	中久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50.00	1.19	业务量未达预期
	江苏悦达环球物流有限公司	3,050.00	2,717.88	
	中世施奈莱克物流有限公司	240.00	0.00	业务发生
	新中申(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630.00	450.86	业务量未达预期
	江苏世创物流有限公司	4,600.00	4,610.26	
	北京千品猎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0.00	业务发生
	LK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7,978.71	
	小计	19,390.00	16,034.32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中申(上海)航运有限公司	13,000.00	9,878.10	业务量未达预期
	江苏悦达长物流有限公司	400.00	398.66	
	江苏悦达环球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700.81	业务量未达预期
	江苏世创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	9,130.89	
	ADAMPOL S.A.	1,800.00	1,701.03